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第四季度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云内动力”）及子公司成都云内动力有限公司、山东云内动力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铭特科技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深圳市凯硕软件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普瑞泰尔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第四季度收到政府补助共计972.0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获得补助主体	补助项目	补助依据	补助类型	会计处理方法	补助金额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知识产权示范单位扶持项目专项资金	—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10.00
	2018 年省级发展专项资金	《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昆财产业〔2018〕221 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22.68
	2018 年第三季度工业保存量促增量扶持资金	昆明经开区经济发展局《关于办理经开区 2018 年第三季度工业保存量、促增量扶持资金拨付手续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30.50
	2018 年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昆明经开区经济发展局《关于办理 2018 年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拨付手续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50.00
	2018 年科技计划项目配套奖励资金	—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8.00
	柴油车颗粒物与氮氧化物协同净化技术研究课题经费	—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16.00

	2018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部分项目）的通知》昆财产业〔2018〕264 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65.51
	2017 年鼓励外经贸企业开拓国际市场奖励资金	—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7.70
成都云内动力有限公司	生产安全标准化达标奖	—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1.00
山东云内动力有限责任公司	动力装备产业集群 2018 年度示范项目补助资金	《关于拨付潍坊市动力装备产业集群 2018 年度示范项目资金的通知》青财指字〔2018〕612 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92.00
深圳市铭特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产品即征即退补助	—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68.69
合计					972.08

上述政府补助均以现金形式发放，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将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972.08万元确认为其他收益并计入当期损益。上述政府补助不具有可持续性，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18年度损益的影响须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四日